**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2023年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有关要求，特向社会公布我局2023年度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1. 总体情况

2023年，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上级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积极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高效开展。

1. **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我局在区人民政府门户网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全年累计公开信息145条。重点对机构信息、法规公文、工作信息、承诺事项、社会监督、办事指南等信息内容进行了公开。

1.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我局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53件，截止2023年12月31日已办结46件（另有7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充分保障了公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三）政府信息管理**

强化信息发布管理，健全全局参与、上下联动的保障机制。加强信息发布审查和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批手续，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流程。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及答复流程，推动依申请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

1.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以区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在政府网站中设有13个栏目，不断细化各栏目信息发布内容责任分工，突出市场监管工作特点，持续优化服务功能，加大对政府信息更新力度，做好各栏目内容的查漏补缺，全面、准确、及时公开政府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局在上级部门的业务指导下，切实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安排专人每日巡查，督促责任科室及时更新相关信息、回应群众关切，充分保障知情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3年度，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办理行政许可决定223件。

2023年度，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办理行政处罚数量920件，处理行政强制0件。

2023年度，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无行政事业性收费事项。

|  |
| --- |
| 第二十条第（一）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制发件数 | 本年废止件数 | 现行有效件数 |
| 规章 | 0 | 0 | 0 |
| 行政规范性文件 | 0 | 0 | 0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许可 | 223 |
| 第二十条第（六）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处罚 | 920 |
| 行政强制 | 0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3年，我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53件，从申请主体上看，52件为公民个人申请，1件为商业企业申请。从提交方式上看，27件为网络平台申请，26件为挂号信申请。从答复结果来看，3件申请人撤销申请，23件予以公开；2件部分公开，3件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不予公开，1件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不予公开，3件属于行政执法案件不予公开，5件不属于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无法提供，5件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无法提供，1件重复申请不予处理。

|  |  |
| --- | --- |
|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 申请人情况 |
| 自然人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总计 |
| 商业企业 | 科研机构 | 社会公益组织 | 法律服务机构 | 其他 |
|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52 | 1 | 0 | 0 | 0 | 0 | 53 |
|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 （一）予以公开 | 22 | 1 | 0 | 0 | 0 | 0 | 23 |
|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 2 | 0 | 0 | 0 | 0 | 0 | 2 |
| （三）不予公开 | 1.属于国家秘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3 | 0 | 0 | 0 | 0 | 0 | 3 |
|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1 | 0 | 0 | 0 | 0 | 0 | 1 |
|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3 | 0 | 0 | 0 | 0 | 0 | 3 |
|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四）无法提供 |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5 | 0 | 0 | 0 | 0 | 0 | 5 |
|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5 | 0 | 0 | 0 | 0 | 0 | 5 |
|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五）不予处理 |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重复申请 | 1 | 0 | 0 | 0 | 0 | 0 | 1 |
|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六）其他处理 |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其他 | 3 | 0 | 0 | 0 | 0 | 0 | 3 |
| （七）总计 | 45 | 1 | 0 | 0 | 0 | 0 | 46 |
|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7 | 0 | 0 | 0 | 0 | 0 | 7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23年度，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涉及政府信息申请公开的行政复议4件，结果维持4件。

|  |  |
| --- | --- |
| 行政复议 | 行政诉讼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 复议后起诉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 4 | 0 | 0 | 0 | 4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围绕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群众关切事项，加大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和热点回应力度，注意公开效果，取得明显进步。一是不断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健全及时公开机制，要求局属各单位在信息制作完成或获取后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建立政策解读机制，凡重要政策文件和重大举措出台，要求相关科室通过多种方式做好科学解读工作;完善部门信息发布审查机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做好信息发布审查工作。二是不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2023年，我局以区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开设有13个栏目，并对每个栏目都及时进行信息更新。二是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范围。进一步加大对市场监管重点领域和社会关注事项政府信息的公开，2023年，我局重点在食品药品监管方面公开信息95条，“双随机、一公开”方面公开信息6条，涉农补贴方面信息6条。

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以及人民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的差距，2024年，我局将重点从以下方面加以改进：

一是强化主动公开意识，及时、准确公开信息，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

二是进一步完善工作制度机制，规范程序、明确责任、强化监督。

三是做细做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提高工作效能，夯实工作基础。

1. 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根据我局职能和重点工作，细化公开目录并进行及时更新完善，及时向社会发布工作动态和相关工作数据。2023年我局主动发布政府信息共计145条。其中，公益事业建设类信息101条，主要涉及食品监管（90条），药品监管（5条），市场监管（1条），疫苗监管（1条），“双随机、一公开”信息（6条），行政处罚（1条）。公共资源配置类信息主要是涉农补贴（6条）。其他各类信息35条，主要涉及公示公告（18条），政策法规（9条，财政信息（6条），工作动态（1条），年度计划（1条）。2023年，我局没有对政府信息处理进行收费。

根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全区人大议案代表建议和政协建议案提案办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洪政办〔2023〕2号）的要求，2023年我局承办的区人大议案、代表建议和政协建议案、委员提案共19件，其中区人大代表建议10件（主办1件、会办9件）、区政协提案（建议案）9件（主办1件、会办8件，其中2件为会后建议会办件）；2023年我局承办的市人大议案、代表建议和政协建议案、委员提案共7件，其中市人大代表建议2件（均为会办），市政协建议5件（均为会办）。

我局作为议提案承办单位，将议提案办理任务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成立了议提案办理领导小组，对于我局主办的议提案，按照“一案一专班一办理方案”的要求，分别成立办理专班，制定办理工作方案，加强办理工作组织领导，形成单位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分工负责，综合科室督办，业务科室承办的工作机制，逐一明确责任人，确保议提案办理工作落到实处。

我局坚持做到思想上高度重视，态度上积极主动，行动上切实有效，程序上合理规范，时间上及早安排，全力保证办理工作质量，做到了办复率100%、见面率100%、满意率100%。

 洪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1月12日